

PIANO 皮阿诺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礼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黎绍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重大风险请详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5,341,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皮阿诺、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皮阿诺	指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捷迅家居	指	中山市捷迅家居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恒大皮阿诺	指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盛和正道	指	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鼎锋明道	指	宁波鼎锋明道汇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发信德	指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康远	指	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皮阿诺	股票代码	00285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皮阿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Piano Customized Furnitur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礼斌		
注册地址	中山市阜沙镇上南村、中山市阜沙镇安华路 2 号之一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0		
办公地址	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1 号（总部办公）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0		
公司网址	www.pianuo.net/		
电子信箱	webmaster@ piano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管国华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1 号	
电话	0760-23633926	
传真	0760-23631880	
电子信箱	webmaster@ piano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中心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7762392620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萃柿、刘泽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4 楼	张国连、林植	2017 年 3 月 1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826,468,270.53	630,382,823.29	31.11%	512,010,28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983,562.21	87,539,949.51	17.64%	68,528,10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774,400.32	83,883,365.96	5.83%	62,374,90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933,943.86	98,593,289.18	-8.78%	128,441,33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3	6.35%	1.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3	6.35%	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1%	25.75%	-12.94%	24.7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342,949,000.67	645,055,807.90	108.19%	515,167,34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0,870,269.77	380,675,918.60	139.28%	311,750,609.0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402,210.68	209,130,142.08	239,637,679.52	272,298,23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8,160.76	26,483,302.66	35,150,874.89	33,141,22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35,481.03	25,935,257.94	34,467,110.86	22,336,55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6,254.59	67,124,075.92	107,674,705.90	-38,068,583.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内容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三季度合计	三季度已披露的数据	差异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6,254.59	67,124,075.92	107,674,705.90	128,002,527.23	93,002,527.23	35,000,000.00

差异说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会计记账计入“金融性资产”，作为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支出，而大华审计把此购买理财产品原记账“金融性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现金流量表选择“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故因归集核算口径不同，而产生了差异。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584.10	1,041,348.31	650.20	处置变卖陈旧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8,367,805.58	2,987,772.16	7,214,527.70	主要是公司于 2017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年3月份成功上市，获得政府部门的上市扶持专项资金奖励；其次，获得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金奖励及天津静海开发区扶持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32,834.86			主要是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007.14	272,742.53	23,884.73	主要是学校捐赠等慈善活动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8,320.14	645,279.45	1,085,859.39	根据上述数据分别计算求得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4,567.17			根据上述数据分别计算求得
合计	14,209,161.89	3,656,583.55	6,153,203.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定制橱柜、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是国内定制家居行业的领军品牌之一。公司致力于通过科学艺术设计为消费者提供个性化的家居装修解决方案，是科学艺术家居的倡导者和定制家居的践行者。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突出的产品设计和市场开拓能力，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已成为国内领先的定制橱柜、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企业之一。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厨房、整体衣柜、整体衣帽间、整体书柜、整体酒柜、整体鞋柜、榻榻米及其它配套产品等。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及代表作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系列	产品描述	图片示例
定制 橱柜	实木美式系列 代表：特拉斯堡	花色：棕色 美学风格：美式经典风格。 产品主要特点：美式文化内涵与艺术生活相融，整体布局以及罗马柱与门板设计显示和谐和浪漫。	
	豪华欧式宫廷系列 代表：金御王朝	花色：原木色 美学风格：欧式经典风格。 产品主要特点：皮质背板及装饰板；造型、纹路、雕饰和色调细腻高贵。	

<p>钢琴烤漆系列</p> <p>代表：阿尔卑斯</p>	<p>花色：白色</p> <p>美学风格：后现代美学风格；流畅、高档。</p> <p>产品主要特点：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台面；门板采用烤漆工艺技术。</p>	
<p>高光烤漆系列</p> <p>代表：天鹅漫舞</p>	<p>花色：白色</p> <p>美学风格：现代美学风格；流畅、高档。</p> <p>产品主要特点：门板造型源自天鹅颈部的轮廓，在灯光下展现细腻的凹凸和阴影；门板采用烤漆工艺技术。</p>	
<p>玻璃丝印系列</p> <p>代表：艾特雷</p>	<p>花色：灰色</p> <p>美学风格：现代美学风格；工业风。</p> <p>产品主要特点：水泥灰玻璃门板，浓厚的工业风气息；层板可调节，收纳更有致。</p>	
<p>拼框门系列</p> <p>代表：魔法森林</p>	<p>花色：木纹</p> <p>美学风格：现代风格；轻快、明亮。</p> <p>产品主要特点：隐藏式可拉伸餐台，增加操作空间；高低台面设计。</p>	

<p>定制 衣柜</p>	<p>现代系列 代表：花样年华</p>	<p>花色：木纹 美学风格：现代；轻快愉悦。 产品主要特点：百变收纳设计，方便、快捷、贴心，还有一点出乎意料。</p>	
	<p>现代系列 代表：月光水岸</p>	<p>花色：暖白 美学风格：现代风格；简约、流畅。 产品主要特点：浅色撞色搭配，享受素雅、宁静的空间；二八原则设计，收纳有致。</p>	
	<p>简欧系列 代表：法国香颂</p>	<p>花色：白色 美学风格：现代美学风格；温馨、时尚。 产品主要特点：玻璃门板上采用了唯美精巧的印花图案设计，朦胧的美感多功能一体收纳功能。</p>	
	<p>美式实木系列 代表：蒙蒂塞洛</p>	<p>花色：砖红色 美学风格：现代美学风格；时尚简约。 产品主要特点：超多格的酒柜满足不同藏酒区分要求；菱格纹图案，男人的标志之一；衣帽间岛柜设计。</p>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定制橱柜、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定制”是公司主要业务模式的核心，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围绕“定制”这一业务核心，采取订单式生产和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管理部，负责主材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为保证产品品质及控制采购成本，采购管理部制定了月度季度供应商绩效评价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以分级决定分配量，同时对不达标供应商进行辅导或淘汰；同时新供应商准入，需要经过实地评估和样品评估程序，经评估合格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管理部会每年对各类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招标，由供应商报价，并综合评审各供应商产品品质、市场声誉、创新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诸多因素后，各主要物料供应商一般选定2-3家，随后与之按年签订框架供货协议。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定制橱柜、定制衣柜以“量身定制”为核心，扩展到全屋定制；生产模式上，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的方式进行自主生产。公司在接受订单以后，将订单拆分为各种组件，通过先进的生产管理体系，实现规模化定制加工；并根据客户订单及工程项目的需求和交货期限合理安排生产，实现准时交付。

（3）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中心下分别设立了橱柜事业部、衣柜事业部、工程事业部、优家事业部，负责市场运作及销售管理工作，包括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市场开拓、客户服务、销售计划、合同管理等。公司主要经营定制橱柜、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并以经销模式为主、大宗用户业务模式为辅的销售方式进行。2017年度，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实现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约80%。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定制橱柜、衣柜等定制家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家具制造业（C21）中的木制家具制造业（C211）中的集成创新行业——定制家具行业。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定制家具是通过将个性化设计与工业化、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相结合的产品，兼具手工打制和成品家具的优势，实现了零库存、高周转、个性化、柔性化生产，与传统家具企业有着本质区别。与传统的成品家具相比，定制家具能解决消费者现存痛点，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消费需要。

自20世纪80年代，欧美国家已开始流行使用定制化衣柜，现在国外的定制家居行业相对我国比较成熟。根据市场统计数据，目前国外定制家居的渗透率在70%左右，近年来保持稳定增长。而定制橱柜在我国仅有约20年的发展历史。

近十多年来，随着人均收入水平的逐步提高，以及信息化、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定制家居行业拥有良好的生存以及成长环境，定制家居的渗透率也在不断地提高，行业处于高速成长期。由于橱柜相对的工艺要求会比较高，因此对于居室安装橱柜的定制化要求也比较大。现在国内定制橱柜的渗透率已经达到60%左右，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但相对国外约70%-80%的渗透，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后续的橱柜需求应与更新替代性需求有更大的关联。

（2）行业周期性特点

定制家居行业的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定制家居行业的季节性与居民的商品住房购买和商品房的交房时间有关，也与居民旧房二次装修需求有关，由于气候差异对装修效果的影响以及春节因素影响，定制家居产品一般上半年属于销售淡季，下半年属于销售旺季。基于上述因素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呈现季节性波动的特征，销售旺季一般在下半年。公司2016年下半年及2017年下半年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66.49%、61.94%。

（3）行业的发展状况

1.行业的集中度较低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6月，我国家具制造业主营业务累计收入达4413.9亿元，主营业务收入达2000万元及以上的企业有5813家。若不设营收门槛，我国家具制造企业总计超万家。在定制家居行业，除去已上市的数个一线品牌，我国仍有很多地方性品牌。据中华衣柜/橱柜网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衣柜/橱柜品牌数量分别达713/1068家，通过品牌实力、渠道拓展完善程度、用户认知度、品牌活跃度、曝光度等多维度数据，我国衣柜/橱柜品牌可被划分为四个等级，其中，一级品牌占比分别为19.1%/7.3%，份额较小。未来至少5-10年，我国定制家居行业都将维持多层次品牌并存的低集中度格局。

2.行业整体稳健增长，优势企业有望快速成长

我国家具制造业产值近几年一直保持稳步增长趋势，在消费升级、结婚潮到来、二胎全面放开、城镇化率提升以及二次装修等因素共同驱动下，未来家具行业仍有望保持稳健增长态势。消费者的消费能力、理念以及意识不断提升，选购家具产品时会更倾向于有品质保证的品牌产品，因此行业中的优势企业，有望凭借在品牌、产品、渠道等方面的领先优势而实现快速成长。

3.家居建材市场规模发展稳定，市场格局逐渐形成

随着政策调整、规范标准的出台、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工业4.0、城镇化驱动下，公共建筑及住宅装修的兴起，刺激了改革开放前几乎为空白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家居等的生产、流通、消费发展，新农村建设和房地产业的兴起而不断发展，使家居建材走过了从无到有，从分散到集中的过程。在80年代住宅商业化的推动下，家居建材市场规模得以持续稳定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公司于 2017 年 3 月份上市，发行 1560 万股和参股安乐窝 30% 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本期同比去年增加 946 万元，增长 6.07%，主要是天津工厂新购入一批封边机、数控加工中心等机器设备共 952 万元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本期同比去年增加 2986 万元，增长 44.49%，主要是河南兰考工厂取得新增建设土地使用权 3180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本期同比去年增加 220 万元，增长 326.69%，主要是天津工厂新增建设土地工程款 258 万元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定制橱柜、定制衣柜等定制家居领域，坚持自主品牌与原创设计。凭着多年定制家居行业的敏感度，为解决消费者日益突出的家居收纳难题，2018年初，皮阿诺正式对外推出全新品牌定位—“9重收纳”，以“收纳”区隔竞争品牌，使品牌定位更加精准化和差异化，致力于做最懂用户需求的家居品牌，并与全国工商联共同成立中国收纳研究院，以高屋建瓴之势引领定制行业“收纳”大势。

（二）研发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等途径，公司形成了国内领先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与核心竞争力。皮阿诺研发中心已经与下游产业形成了良好的研发互动，依靠自身在技术和产品上的创新，推动国内家居定制产业顺利改造、升级。依托公司良好资源，公司主导产品均为自主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截止报告期末，皮阿诺持有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31项，外观专利71项。

（三）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基于定制橱柜、定制衣柜独特的定制化生产经营模式，推行以市场为导向的市场战略，在营销渠道方面深耕细作，经过多年来的发展，建立了与公司紧密合作、共同成长、遍布全国的营销服务网络。同时，公司与全国各房地产商、装修公司等全产业链进行跨界合作，形成品牌合力，实现品牌多领域渗透。

（四）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采用“标准件+非标件”相结合的复合生产模式，引进先进的柔性生产线，标准件规模化生产，非标件柔性化制造，兼顾个性化和高质量的同时形成规模生产，提升产品性价比。

在生产管理上，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管理文件，改善并规范了生产过程各环节，包括优化设计、板材利用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控制等，进一步提升制造和工艺基础，提高产品质量。

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加强在信息技术上的投入，加速了先进智能化生产设备引进，使生产加工水平上了一个崭新的台阶。

（五）信息化技术应用优势

定制家居业务需要强大的信息化体系支撑，2017年公司启动了新的ERP系统实施，在公司全面部署选择世界500强普遍应用的SAP S/4 HANA ERP系统，并聘请国内大型知名的ERP实施企业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实施。目前公司通过全面应用定制家居行业主流的《造易》个性定制设计生产管理系统、《三维家》家具定制设计系统、门店客户服务管理系统、电商O2O业务系统等一整套完整信息化平台，构建了符合公司精益管理、柔性生产特点的数字化管理体系，并不断摸索、研究和优化，实现了公司定制橱柜、定制衣柜产品个性化设计、规模化及标准化生产的一体化，对公司订单管理、工艺技术流程等进行了再造，在生产和服务的各个环节不断提高自动化、智能水平，提高产品质量，缩短生产周期。信息技术管理系统的全面应用对公司生产制造和经营管理形成了重要的技术支撑，形成了公司的信息技术优势。

（六）经营团队和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敬业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核心管理层团队在定制家居行业有较长工作经验，对定制家居行业具有深刻的洞察和理解，对该行业的发展动态有着准确的把握。公司拥有一支生产、销售、技术研发、产品设计等专业人才队伍，能较好的把握不同客户及项目的消费偏好，并藉此开发出具有较强客户系统针对性的营销、服务流程。同时，公司在行业人才的招聘、引进、培养、激励等方面有着独到的系统方法，并以此构筑了公司的经营团队和管理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定制家居行业的爆发年，多家定制家居企业登陆A股，市场竞争加剧。皮阿诺在深交所的成功上市，使得公司正式步入资本市场，在带来机遇的同时也面临了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总收入82,646.83万元，同比2016年增长31.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98.36万元，同比2016年增长17.64%。

报告期，公司整体管理经营情况如下：

（一）公司业务的拓展情况

1.渠道拓展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渠道建设方面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相关政策和机制也在招商层面做了倾斜，在渠道业绩、招商、店面整改三个核心板块均超额完成了公司2017年年初指定的保底任务，达到公司预期效果。并于2017年年底启动“双百计划”及“321互助帮扶模式”，深度激发终端门店体系增长潜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橱柜类经销商数量为628家，经销商门店数量为716家；衣柜类经销商数量为398家，经销商门店数量为387家。

2.品牌推广方面

公司注重品牌宣传，与百度、新浪、今日头条等媒体通力合作，结合线下高端广告，借力品牌活动丈夫节、明星签售等营销活动，传递品牌价值。2017年确立“收纳”为皮阿诺核心品牌基因，升级品牌系统，扩展产品与渠道，开发以“收纳”为亮点的拳头系列产品。2018年初，皮阿诺正式对外推出全新品牌定位——“9重收纳”。

3.子品牌“米拉拉橱柜”的推出

基于定制家居市场现状分析和差异化品牌定位的经营思路，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全新子品牌——“米拉拉橱柜”。米拉拉橱柜确定了“高美学、高品质、高性价比的好橱柜”的品牌核心价值、“出众亦厚道”的广告语和“皮阿诺家居年轻定制时尚品牌”品牌背书，进行了VI、SI等方面的系统建设和输出，致力于优质低价整体定制橱柜的推广和普及。米拉拉橱柜采用以家装渠道为主、积极拓展零售渠道为辅的营销模式。截至报告期末，米拉拉橱柜与生活家、安乐窝、橙家、优采宝等知名家装公司合作，并在南京、成都等地市场成功落地终端零售模式。

（二）生产制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引入了信息化技术，产品实现了扫描自动加工，大幅度地提升了产品合格率，同时改进了包装方式，减少了货物在物流运输过程中的损坏，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公司改进了橱柜顶板结构、线条生产工艺、台面加厚升级等各类优化，提升了产能的竞争优势。2017年公司产能比2016年产能增长约40%，对公司业务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三）研发方面

皮阿诺产品研发中心长期专业从事定制橱柜、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设计及技术的研究与新产品开发，是家居产品研发、创新技术和产品工艺研究和开发设计、以及消费者生活方式研究的综合性研究机构。作为家居定制标准与产业的重要贡献者，皮阿诺研发中心积极融入、支持主流标准的制定与推行，先后参编《绿色建材评价标准-整体橱柜》、《中国橱柜行业消费白皮书》等。公司于2016年成立皮阿诺智能家居研究院，2017年通过中山市科技局认定为中山市新型研发机构。

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研发的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为2,667.27万元。产品研发中心围绕《2017年研发项目立项决议》展开科研工作。报告期内，重点攻克厨房油烟问题，与第三方科研机构研发了“纳米微晶易清洁”技术，开创厨房易清洁新时代；针对精益改善、工艺改进、智能技术提升、材料利用率等举办了多场专业科研会议；通过IE测试，造易软件的开发和实体考察，重点研究板材开料新工艺，使板材利用率在原来的基础上再提高了5%。皮阿诺在强化厨房易清洁材料领先优势的同时，亦在不断深化新兴领域，用独特材料技术研发和产品推广，不断加强“纳米微晶易清洁”技术功能材料的技术研究和储备。

基于消费者家居生活习惯的深入研究和消费者细分市场调研，皮阿诺在产品创新上持续加大投入，在全屋定制前沿领域已取得众多研究成果，借助技术的创新突破来驱动产业的发展与商业模式成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26,468,270.53	100%	630,382,823.29	100%	31.11%
分行业					
主营业务	807,618,536.32	97.72%	620,772,859.81	98.48%	-0.76%
其他业务	18,849,734.21	2.28%	9,609,963.48	1.52%	0.76%
分产品					
定制厨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617,650,460.02	74.73%	508,276,048.30	80.63%	-5.40%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189,968,076.30	22.99%	112,496,811.51	17.85%	5.40%
其他业务	18,849,734.21	2.28%	9,609,963.48	1.52%	0.76%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7,411,467.98	3.32%	24,731,090.93	3.92%	-0.59%
华北地区	76,202,466.68	9.22%	67,923,795.05	10.78%	-1.51%
华东地区	167,034,398.10	20.21%	157,190,573.04	24.94%	-4.64%
华南地区	221,854,534.92	26.84%	116,317,630.75	18.45%	8.73%
华中地区	123,390,522.77	14.93%	108,366,225.37	17.19%	-2.18%
西北地区	68,760,637.83	8.32%	51,825,011.57	8.22%	0.17%
西南地区	122,964,508.04	14.88%	94,418,533.10	14.98%	0.02%
其他业务	18,849,734.21	2.28%	9,609,963.48	1.52%	0.7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807,618,536.32	525,778,730.61	34.90%	30.10%	35.97%	-2.81%
其他业务	18,849,734.21	15,963,271.72	15.31%	96.15%	214.32%	-31.84%
分产品						
定制厨柜及其配 套家居产品	617,650,460.02	381,806,892.97	38.18%	21.52%	23.00%	-0.74%
定制衣柜及其配 套家居产品	189,968,076.30	143,971,837.64	24.21%	68.87%	88.79%	-8.00%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定制橱柜、衣柜及其 配套家居	销售量	套	211,194	97,299	117.06%
	生产量	套	227,364	105,779	114.94%
	库存量	套	17,967	19,808	-9.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销售量同比 2016 年增长 117.06%，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量增加，尤其是工程项目订单大幅增加所致；生产量同比 2016 年增长 114.94%，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量增加，伴随工厂生产量正向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家具制造业	主营业务	525,778,730.61	97.05%	386,673,174.33	98.70%	-1.65%

家具制造业	其他业务	15,963,271.72	2.95%	5,078,699.51	1.30%	1.65%
-------	------	---------------	-------	--------------	-------	-------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定制橱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定制橱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381,806,892.97	72.62%	310,413,802.26	80.28%	-7.66%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	143,971,837.64	27.38%	76,259,372.07	19.72%	7.6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7年通过新设方式成立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现金出资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并已经出资到位，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0,598,572.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8,359,312.11	12.19%
2	第二名	19,400,623.90	2.40%
3	第三名	7,827,251.55	0.97%
4	第四名	7,642,410.66	0.95%
5	第五名	7,368,974.63	0.91%
合计	--	140,598,572.85	17.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4,609,423.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6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647,790.00	7.16%
2	第二名	26,695,784.00	5.08%
3	第三名	23,650,705.00	4.50%
4	第四名	18,970,596.00	3.61%
5	第五名	17,644,548.00	3.35%
合计	--	124,609,423.00	23.6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8,990,551.15	95,162,356.97	25.04%	主要广告宣传与推广费增加 1003 万元和人工工资提成增加 882 万元所致。由于销售收入也大幅增加，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14.40%，同比去年 15.10%，下降 0.7%，呈下降趋势。
管理费用	60,468,206.18	43,199,929.91	39.97%	主要是研发费用加大投入增加 688 万元、总部管理人员工资增加 302 万元、咨询服务费增加 168 万元和天津工厂折旧管理费用增加 126 万元所致。由于销售收入也大幅增加，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例为 7.32%，同比去年 6.85%，上升 0.46%，呈略有上升趋势。
财务费用	-5,152,020.97	-3,293,909.18	56.41%	主要是公司自有资金结构性存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有所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皮阿诺产品研发中心长期专业从事定制橱柜、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设计与技术的研究与新产品开发，是家居产品研发、创新技术和产品工艺研究和开发设计、以及消费者生活方式研究的综合性研究机构。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研发方面保持着较大的投入力度，研发投入金额为26,672,741.81元，比2016年的研发投入增长34.8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9	173	3.4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12%	14.39%	-2.27%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672,741.81	19,785,002.31	34.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3%	3.14%	0.0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379,539.10	696,259,270.84	3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445,595.24	597,665,981.66	4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3,943.86	98,593,289.18	-8.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879,402.04	1,750.00	36,907,29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322,226.14	27,558,197.32	4,67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442,824.10	-27,556,447.32	2,33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684,39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3,731.29	18,614,640.00	70.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020,664.71	-18,614,640.00	-2,614.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488,215.53	52,422,201.86	-314.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379,539.10	696,259,270.84	35.49%	公司业务量增加，取得销售收入也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445,595.24	597,665,981.66	42.80%	公司业务量增加，伴随支付购买材料款及员工薪酬也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3,943.86	98,593,289.18	-8.78%	上述数据计算求得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879,402.04	1,750.00	36907294.40%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调入计划购买理财产品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322,226.14	27,558,197.32	4676.52%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442,824.10	-27,556,447.32	2332.98%	上述数据计算求得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684,396.00			公司于2017年3月成功上市取得的筹资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3,731.29	18,614,640.00	70.10%	公司于2017年3月成功上市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020,664.71	-18,614,640.00	-2614.26%	上述数据计算求得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488,215.53	52,422,201.86	-314.58%	上述数据计算求得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6,499,645.10	10.16%	242,842,593.18	37.65%	-27.49%	主要是公司于 2017 年 3 月份上市获得的募集资金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及业务量增加，伴随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6,378,709.13	6.43%	44,509,377.04	6.90%	-0.47%	
存货	97,881,660.61	7.29%	47,604,805.52	7.38%	-0.09%	

固定资产	165,497,202.79	12.32%	156,031,069.05	24.19%	-11.87%	主要是天津工厂新购入一批生产机器设备封边机 497 万元、数控加工中心 455 万元等原因所致。
在建工程	2,867,290.43	0.21%	671,991.04	0.10%	0.1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0,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	新设	60,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河南恒大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	20 年	橱柜、衣柜	已于 2017 年 4 月 1 日成立			否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0）
广东安乐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家装渠道	增资	30,000,000.00	15.00%	自有资金	广东安乐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橱柜、衣柜	已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否	2017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0）

司						司			日完 成工 商核 准变 更					2017-02 8)
合计	--	--	90,000, 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44,585.09	20,413.65	20,413.65	0	0	0.00%	24,171.44	存放在募 集资金专 户中	0
合计	--	44,585.09	20,413.65	20,413.65	0	0	0.00%	24,171.4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1号]核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5,6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1.03 元，募集资金总额 484,06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8,217,104.0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5,850,895.96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076 号”《验资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7144.22 万元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人民币 7144.22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20,413.6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 24,171.4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山阜沙产能扩建项目	否	14,486.83	14,486.83	649.63	649.63	4.48%			不适用	否
一体化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2,898.92	2,898.92	1,599.63	1,599.63	55.18%			不适用	否
天津静海产能建设项目一期	否	17,199.34	17,199.34	8,164.39	8,164.39	47.47%		883.1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585.09	44,585.09	20,413.65	20,413.65	--	--	883.1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4,585.09	44,585.09	20,413.65	20,413.65	--	--	883.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中山阜沙产能扩建项目：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该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目前仍在建设期内。因公司正在与中山阜沙镇政府商谈变更项目容积率事项，项目计划进度有所延迟。</p> <p>2、天津静海产能建设项目一期：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该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4个月，全部建成后年产橱柜8万套，衣柜5万套，该项目投产当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50%，第二年达到设计能力的70%，第三年达到设计能力的100%，全部达产后每年可实现净利润为9,709.33万元。2017年1月该项目部分生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只有单一的衣柜生产线，该项目尚未全部建成，投资进度为47.47%，因此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7,144.22 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人民 7,144.22 万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00226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的金额为 4,281.44 万元。另用于购买保本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本部分内容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二）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

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是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定制橱柜行业的领先优势，加快定制衣柜扩张，在此基础上以木作类产品为主，整合拓展木门、窗等产品品类。以“皮阿诺”品牌定制为核心，培育发展“米拉拉”子品牌，专心、专注，持续创新，强化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服务落地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加快销售网络拓展，推进生产布局和提升生产能力。着力打造专业的定制橱柜、智能厨房，成为一流橱柜企业；不断深化公司“全屋定制”的大家居战略，满足消费者家装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成为全屋定制行业领导品牌企业。具体实施战略如下：

（1）借助网络平台，提升品牌知名度

通过深化互联网销售体系和实体专卖店的扩张，提升“皮阿诺”定制家居、“米拉拉”定制橱柜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在消费升级助力下，电商平台传播成为最普遍的营销渠道。公司将深化互联网销售体系，借助天猫、京东平台的权威背书及巨大流量实现品牌展示。同时借助电商平台数据，分析并锁定目标人群，精准推广爆品，线上引流、线下服务。在实体专卖店方面，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覆盖全国主要三、四、五线城市的销售网络格局，未来将通过与大型建材商场合作，加强向一、二线城市发展，做好招商、扶商，配合有效激励，树立标杆经销商，提升品牌知名度。

（2）强化产品研发，每个品类专业化，力求产品创新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体制、研发机构的设置及激励制度，加大研发经费的投入，计划每年研发费用投入不低于当年营业收入的5%。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端研发人才，加大与国内知名的设计院所、机构以及国际知名设计师合作力度，开展新工艺、新技术及新材料研发，驱动定制家居产品的设计开发。

（3）加快生产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生产的智能化和自动化

在现有柔性化生产工艺基础上，公司将通过新建厂房，进一步扩大定制家居的产能，突破公司产能瓶颈。通过对现有生产基地进行智能化改造升级，打造定制家居的智能工厂，进一步提高定制家居生产的智能化和自动化，减少对传统人工的依赖。

（4）拓展产品品类，满足消费者家装整体解决方案要求

公司将以衣柜和木作类产品为主线，整合木门、窗等品类资源，积极拓宽产品品类，满足消费者全屋定制的需求作为发展战略。公司未来将在板类定制家居产品的基础上，推出配套可以移动家居，其中，在配套家居上，打造客餐厅空间和书房空间系列；在装饰上，拓展床品布艺类和灯等配饰类产品。使消费者能通过互联网或实体专卖店实现对定制家居产品的一站式采购，从而实现拎包入住。

（三）2018年的经营计划

（1）品牌推广计划

2018年公司将重塑品牌，激活品牌，确立“收纳”为核心品牌基因，开发以“收纳”为卖点的拳头系列产品，通过展会、新品发布会、丈夫节IP线上线下全国全网联动、专业代言人推广“皮阿诺”品牌，升级所有媒介的官方形象、逐步完善终端门店形象，注入“收纳”品牌形象。借助公司在全国三线、四线市场已有的影响力，延伸至一线、二线市场进行“皮阿诺”品牌拓展，并打造经销商标杆队伍。

（2）营销计划

公司将制定与经销商互利共赢的运营与激励机制，提高经销商对公司的合作深度和忠诚度；实施数字化体验式的营销模式，将营销汇报、日常管理体系、竞争对手的收集、营销策略等数据分析和市场推广等管理体系电子化，提升工作效率；扩建一支为客户服务着想、愿付出、规范化及有战斗力的营销团队。

（3）企业文化与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建立以客户为中心、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朴素的、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体系。在三年内建立一套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绩效考核体系，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组建内部商学院，加强软硬件投入，提高培训覆盖面和效果。

(4) 制造升级计划

对生产现场流程进行改进，同时对天津工厂与兰考工程加快设备投入，引入各类部件大规模加工优化软件系统，同进增加同批优化数量，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成本；研究新的产品生产工艺和引入新的材料，扩大定制产品的加工生产范围，实现产能部件的分类系统化加工配套，提高生产效率。

(5) 研发、设计创新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体制、研发机构的设置、激励制度，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端研发人才，加大与国内知名的设计院所、机构以及国际知名设计师的合作力度；积极引进和吸收国内外先进设计理念，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在定制家具产品中的使用。

(四)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

(1)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板材、台面、五金配件和外购厨电等。为了减少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一方面通过采购成本控制、建立与供应商长期合作机制等手段来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另一方面通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技术，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提高材料利用率，减少材料损耗率，以此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程度。未来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 劳动力成本上升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人工成本较同期对比略有下降，下降比例0.76%。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优化加工工序及提升产品自动化生产力等措施所致。但是，劳动力成本未来仍然存在有上涨风险，例如：制造中心储备阜沙工厂二期、天津项目及兰考项目等生产人员，同时受整体市场单位加工计件工价上涨等影响，将都会形成对企业盈利水平不利的因素。

(3) 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定制家居行业发展迅速，部分传统家具、地板等领域的企业相继进入，2017年更是多家定制家居/橱柜公司登陆A股，导致行业市场竞争开始加剧。随着行业发展日益成熟，定制橱柜行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已经逐步由发展之初的价格竞争转变为品牌、营销等方面的综合竞争。公司虽然目前已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如果不能在品牌、营销、渠道建设、产品设计、定制服务、信息化应用水平等方面不断创新和增强，并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符合市场发展潮流的新产品，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可能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4) 房地产行业政策及国家宏观调控带来的风险

为了保持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遏制投机性需求，抑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势头，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导致我国房地产业发展速度放缓。公司所处定制橱柜、定制衣柜行业属于新兴的家居行业细分市场，整体家居产品的消费不局限于新建商品住宅的装修，还包括存量新房的一次装修、存量住宅的二次装修等。未来如果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下降，从而最终影响到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则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 自主研发设计不能持续创新带来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科研立项、科技经费申请、研发绩效考核、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研发设计的持续创新能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无法继续维持，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11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提议的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上市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结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提出来的，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1月26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股本46,536,600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以每1股派人民币0.4元（含税）的比例分派现金红利。

2017年2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由于公司已于2017年1月经证监会发审会审议通过，预计将于2017年上半年上市，且公司承诺其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基于保障公司上市后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考虑，因此，公司做出不分红决定；公司暂不进行2016年度利润分配，待公司上市后进行利润分配。

2017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8月22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2,13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40,98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93,204,9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5,341,5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9月1日。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34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1.6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4,854,640.0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43,495,620.00	102,983,562.21	42.24%		
2016 年	0.00	87,539,949.51	0.00%		
2015 年	18,614,640.00	68,528,105.44	27.1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5,341,5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4,854,640
可分配利润（元）	235,314,309.5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002644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为 102,983,562.21 元，母公司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为 105,289,849.72 元，截止报告期末，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滚存未分配利润，本年度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243,338,153.97 元。</p> <p>鉴于公司 2017 年度盈利状况良好，发展前景良好，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5,341,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 1.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4,854,640.00 元（含税）。</p> <p>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礼斌、盛和正道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公司股东盛和正道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7年03月10日	上市交易日起36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魏来金、张开宇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魏来金、张开宇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7年03月10日	上市交易日起12个月内	履行完毕
	鼎锋明道、广发信德、珠海康远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鼎锋明道、广发信德、珠海康远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且其持有公司股票之日（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为基准日，即分别为2014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7年03月10日	上市交易日起12个月内	履行完毕
	马礼斌、马瑜霖、魏来金、张开宇、魏茂芝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马礼斌、马瑜霖、魏来金、张开宇、魏茂芝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	2017年03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马礼斌、马瑜霖、魏来金、张开宇、魏茂芝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马礼斌、马瑜霖、魏来金、张开宇、魏茂芝承诺，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其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03 月 10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制定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指收盘价）出现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下同）的情况时，其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	2017 年 03 月 10 日	上市交易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股价稳定的措施,且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公司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股份、赔偿损失承诺	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前述行为被依法认定后 5 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若公司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15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马礼斌、魏来金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股份、赔偿损失承诺	公司股东马礼斌、魏来金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市场价格孰高确定,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	2015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股份、赔偿损失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马礼斌	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礼斌承诺：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对于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予以出售；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1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3、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5年03月06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魏来金、盛和正道	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魏来金、盛和正道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对于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予以出售；如本人/本合伙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同时，作为董事的股东魏来金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2015 年 03 月 06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广发信德及其员工、珠海康远	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p>公司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承诺：本公司/本合伙广发信德及其员工、珠海康远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对于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予以</p>	2015 年 03 月 06 日	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出售；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有意在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本公司/本合伙企业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17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马礼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持有皮阿诺（控股权）、皮阿诺境内非法人股东盛和正道（权益</p>	2015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份额控制)以及新地创建房产(参股)、中赣投资(参股)的股权,且盛和正道、新地创建房产、中赣投资与皮阿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除此外,本人没有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亦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2、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3、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通过有效方式将该等业务纳入公司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公司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马礼斌</p>	<p>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书签署日,本人未控制除皮阿诺、皮阿诺境内非法人股东盛和正道以外的其他企业。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如本人控制了除皮阿诺、盛和正道以外的其他企业,本人承诺该等企业将尽量减少与皮阿诺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皮阿诺依法签订</p>	<p>2015年03月06日</p>	<p>长期 正常履行中</p>

			<p>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皮阿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皮阿诺及皮阿诺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保证不要求或接受皮阿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4、本人保证将依照皮阿诺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皮阿诺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皮阿诺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皮阿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不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皮阿诺任何股份满三年之日终止。在前述期限内，本承诺书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皮阿诺或皮阿诺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形，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马礼斌	关于公司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先生已就公司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事项承诺如下：</p> <p>“如皮阿诺被社会保障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其上市前年度有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皮阿诺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有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被处以行政处罚；或因员工以任何方式向皮阿诺追偿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发生需由皮阿诺承担损失责任的，本人将代皮阿诺承担该等需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p>	2015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金、滞纳金、罚款及其他损失，且不向皮阿诺追偿，以确保皮阿诺不因此而受到任何损失。			
	马礼斌	关于公司租赁房屋建筑物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已出具承诺函，内容如下：“若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于上市前租赁的物业在租赁期内因权属问题无法继续正常使用，本人承诺将承担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由此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进行诉讼或仲裁、罚款、停业、寻找替代场所以及搬迁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015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如下：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及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情况下，在足额预留盈余公积金以后，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采用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5%。具体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03月10日	上市交易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2017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号）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号）进行调整。

（三）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 采用追溯调整法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号）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号）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皮阿诺公司比较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会计科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外收入	441,508.38	440,609.38	4,445,087.60	3,380,663.98

营业外支出	740,099.62	628,616.52	143,224.60	120,149.29
资产处置收益	-	-110,584.10	-	1,041,348.31

2. 采用未来适用法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2017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8,367,805.58元。对2015年、2016年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通过新设方式成立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万元，截止 2017年 12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现金出资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并已经出资到位，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萃柿、刘泽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1年8月29日,鲍新涛、鲍新红(担保人)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借款用于其设立的皮阿诺橱柜(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实际借款金额为22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9月1日至2013年8月31日,合同约定:2011年9月1日至2012年8月31日为免息借款,2012年9月1日起按月计息,年利率为9%;鲍新涛以其名下的北京所有皮阿诺橱柜专卖店产权作为抵押物。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鲍新涛仅归还14万元。	220	否	我司于2014年7月24日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起诉鲍新涛、鲍新红,法院受理并于2015年8月27日开庭审理,于2016年3月25日判决我司胜诉。鲍新涛、鲍新红不服判决,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案件于2016年9月7日开庭审批,并于2017年6月22日判决维持原判。公司于2017年9月6日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并受理。	被告鲍新涛向我司归还剩余借款人民币2,060,000.00元及违约金66,540.00元,合计人民币2,126,540.00元。其中2,060,000.00元冲减以前年度损益,违约金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本案已于2017年11月22日执行完毕。		不适用
公司与被告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签署了《富景华庭工程合同》,合同约定总价449.56万元(实际结算价格为184.73万元)。2015年5月20日,	141.01	否	公司于2015年7月1日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要求被告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剩余货款141.01万元(已扣工程质保金)。2015年9月30日,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	本案已与2017年6月30日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该笔欠款公司已计提坏账,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案件尚在破产清算程序中		不适用

<p>合同双方办理了竣工结算手续。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支付货款 36.44 万元后，未再支付剩余货款。同时，本公司还为被告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加工安装了其他四套样板房产品，价款总计 2.96 万元，被告实际支付 1 万元，剩余款项未予支付。</p>			<p>院已审理并判决公司胜诉。本案已申请执行并经法院受理。因被告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负债太多，本案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进入破产清算程序。</p>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37,880	31,13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9,000	9,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20,000	0
合计		66,880	60,13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反哺社会担道义，“皮阿诺奖学金”助力当地教育

公司多年来始终以回报社会为己任。自上市之后，企业深感肩上社会责任的重大，也愿尽最大力量履行社会责任。2017年，皮阿诺设立了“皮阿诺奖学金”，真情反哺当地教育事业，共奖励华南制造基地所在地——阜沙镇的78名优秀学子，使他们带着企业的关爱走进初、高中校园。

(2) 勇担社会责任，蝉联当地“纳税大户”

纳税是企业最基本的社会责任。皮阿诺一直把照章纳税当做分内之事，多年来一直被当地政府评为“纳税大户”。2017年，皮阿诺在当地缴纳税费7000多万元，并新增就业岗位100多个，促进了当地的就业与经济的发展。

(3) 弘扬博爱精神，参加中山市“慈善万人行”活动

皮阿诺是在中山土地上诞生、成长起来的本土企业，自创立以来，“博爱”精神便深植于血脉之中。2017年，由皮阿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礼斌先生率队的皮阿诺爱心方阵，与各社会组织一起参与第30届中山市“慈善万人行”爱心巡游，并发动全体员工捐出善款，为慈善事业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

(4) 贴心关爱员工

皮阿诺通过改善工作、住宿环境及提升娱乐配套设施等，使员工快乐工作、快乐生活。每月的面对面座谈会，及时了解员工心声，架起企业与员工之间的桥梁，更好改善管理工作。同时，开展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如组建员工兴趣小组（户外、羽毛球、篮球、足球等）、每月一次的文体活动/比赛、月度庆生会等。

2017年，皮阿诺继续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活动，组织“小候鸟夏令营”，拉近外地务工人员与留守儿童之间的距离，也使孩

子们度过又一个快乐充实的假期。继续进行一年一度的员工体检，为员工健康保驾护航。

此外，皮阿诺工会继续发挥其“员工的贴心人”的角色，设立员工图书室，鼓励员工不断学习提升；同时，还为生活困难的员工解决困难并申请上级补助等。

（5）积极组织员工参与各类公益活动

2017年，皮阿诺组建志愿者团队，将积极向上、热心公益、乐于奉献的员工凝聚到一起，参与公司内外活动。本年度共组织100多名员工参加无偿献血活动，组织近两百名员工进行紧急救护知识培训等，组织开展两次消防应急演练及培训并组建消防志愿者小队等。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自2017年上市以来，加大了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环境保护问题。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做出的努力具体如下：

1、环保“三同时”：公司的新改扩建，在环保方面都是请有资质的第三方做环评，并报环保部门取得批复、验收、排污许可。

2、“三废”达标排放：公司有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环境监测，废气、噪声排放均达标；工业废水和危险废弃物请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签订合同并回收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由第三方公司回收循环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处回收处理。

3、环保治理设施改造升级：公司2017年投入近400万元左右进行VOC废气处理系统进行了技改，安装了在线监控系统，处理效果达到行业的先进水平，随时可以监控到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该技改项目获得政府认可并奖励50万元。

4、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公司设置专人操作与管理环保设施，确保环保治理设施全年正常运行，达到有效处理。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36,600	100.00%		69,804,900			69,804,900	116,341,500	74.90%
1、国家持股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6,536,600	100.00%		69,804,900			69,804,900	116,341,500	74.9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648,402	22.88%		15,972,603			15,972,603	26,621,005	17.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888,198	77.12%		53,832,297			53,832,297	89,720,495	57.76%
4、外资持股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5,600,000	23,400,000			39,000,000	39,000,000	25.1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5,600,000	23,400,000			39,000,000	39,000,000	25.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4、其他	0	0.00%	0						
三、股份总数	46,536,600	100.00%	15,600,000	93,204,900			108,804,900	155,341,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7年3月10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新股15,600,000股，总股本由46,536,600股增加至 62,136,600股；

(2) 2017年半年度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至 62,136,600股增加至155,341,5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1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560万股。2017年3月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154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5,6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新股，于2017年3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公司2017年8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8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2,13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40,98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93,204,9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5,341,5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半年度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155,341,500股摊薄计算，2017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233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礼斌	32,062,500	0	48,093,750	80,156,250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20-3-10
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861,802	0	10,292,703	17,154,505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20-3-1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7,800	0	4,511,700	7,519,500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18-3-12
魏来金	2,970,698	0	4,456,047	7,426,745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8-3-12

					所派生的股份	
张开宇	855,000	0	1,282,500	2,137,500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18-3-12
宁波鼎锋明道汇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2,900	0	1,099,350	1,832,250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18-3-12
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900	0	68,850	114,750	首发前限售股及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派生的股份	2018-3-12
合计	46,536,600	0	69,804,900	116,341,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普通 A 股	2017 年 02 月 24 日	31.03	15,600,000	2017 年 03 月 10 日	15,6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7年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1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560万股。2017年3月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154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5,6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新股，于2017年3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3月10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新股15,600,000股，总股本由46,536,600股增加至 62,136,600股；2017年半年度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至 62,136,600股增加至155,341,500股。

本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64,505.58万元，负债总额为26,437.9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0.99%；本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为134,294.90万元，负债总额为39,184.4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9.18%。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礼斌	境内自然人	51.60%	80,156,250		80,156,250	0	质押	14,210,000
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4%	17,154,505		17,154,505	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	7,519,500		7,519,500	0		
魏来金	境内自然人	4.78%	7,426,745		7,426,745	0		
张开宇	境内自然人	1.38%	2,137,500		2,137,500	0		
宁波鼎锋明道汇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832,250		1,832,250			
张丽君	境内自然人	0.21%	319,200		0	319,200		
黎春生	境内自然人	0.11%	178,400		0	178,400		
张小芳	境内自然人	0.10%	172,900		0	172,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0%	160,850		0	160,8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不适用						

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礼斌系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丽君	3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00
#黎春生	1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400
张小芳	1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850	人民币普通股	160,850
张昶	1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00
#郑玉金	1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300
段芳芳	120,003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3
俞惠琴	1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700
吴荣富	11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200
张春林	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99,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礼斌系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余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马礼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具体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三、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了控股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马礼斌先生报告期内未曾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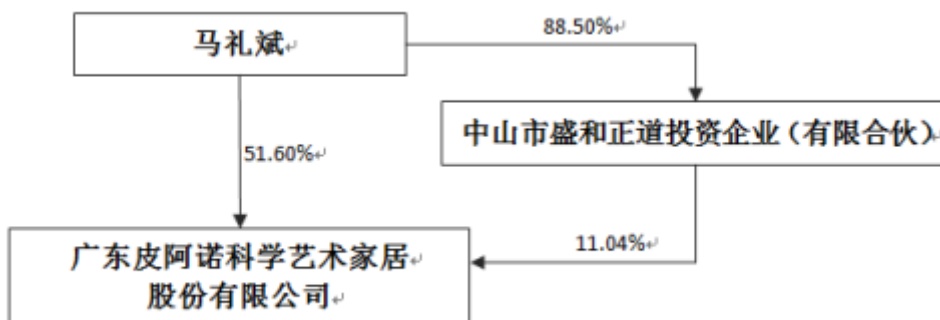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马礼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具体详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三、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了控股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马礼斌先生过去 10 年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马礼斌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4年05月08日	2020年06月05日	32,062,500	48,093,750	0	0	80,156,250
马瑜霖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1	2014年05月08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黄霞	董事、采购管理部总监	现任	女	34	2017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高琪	董事、优家事业部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7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邹晓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12月23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刘振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4年05月08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刘剑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4年06月2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孙晓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3	2017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张小林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梁杰明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2	2017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管国华	董事会秘	现任	男	36	2017年	2020年	0	0	0	0	0

	书、副总经理				09月25日	06月05日						
罗晓雄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7	2016年06月12日	2020年06月05日	0	0	0	0	0	0
张开宇	营销总监	离任	男	50	2014年05月08日	2017年06月07日	855,000	1,282,500	0	0	2,137,500	
王凤文	总经理助理	离任	男	42	2014年05月08日	2017年06月07日	0	0	0	0	0	0
林文财	原监事	离任	男	47	2014年05月08日	2017年06月07日	0	0	0	0	0	0
魏茂芝	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4年05月08日	2017年09月22日	0	0	0	0	0	0
魏来金	原董事	离任	男	45	2014年05月08日	2017年06月07日	2,970,698	4,456,047	0	0	7,426,745	
合计	--	--	--	--	--	--	35,888,198	53,832,297	0	0	89,720,49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魏来金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07日	任期满离任
张开宇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07日	任期满离任
魏茂芝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09月22日	主动离职
王凤文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07日	任期满离任
林文财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6月07日	任期满离任
高琪	董事	任免	2017年06月07日	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监事，被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黄霞	董事	任免	2017年06月07日	被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日	
孙晓阳	监事	任免		被选举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长小林	监事	任免		被选举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梁杰明	监事	任免		被选举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马礼斌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北大MBA毕业。曾荣获“中山市百佳雇主”、“中山市非公经济凤凰奖风云人物”等荣誉称号。马礼斌先生为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皮阿诺前身）主要创始人，曾任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皮阿诺执行董事，并兼任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中山市新地创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天诺实业投资（中山）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安乐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马瑜霖女士：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天津皮阿诺经理，捷迅家居监事，并兼任中山市新鸿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天诺实业投资（中山）有限公司监事。

黄霞女士：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山市新山川事业有限公司采购开发经理，现任本公司采购管理部总监。

高琪先生：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广东美的集团设计经理、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咨询经理、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研发总监、本公司研发总监。现任本公司优家事业部副总经理。

邹晓冬先生：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职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金唐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兼任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斯维尔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刘振林先生：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江西师范大学商学院讲师、系主任，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系主任、副院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并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

刘剑华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并兼任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诗尼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孙晓阳先生：198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研发经理，现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衣柜研发经理。

张小林先生：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广东华帝集团平面设计师，中山市华帝集成厨房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兼研发部经理，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及产品经理，现任本公司展厅设计部经理。

梁杰明先生：男，本科学历，审计师资格，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中山市欧帝尔电器照明有限公司、广东卓梅尼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三）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马礼斌先生：（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马瑜霖女士：（详见前述董事介绍）

罗晓雄先生：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助理、首席内审师，贝朗（中国）卫浴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捷迅家居财务负责人，并兼任都安隆海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管国华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审计主管、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中山市职工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礼斌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4月27日		否
马礼斌	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1年11月17日		否
马礼斌	中山市新地创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1月07日		否
马礼斌	天诺实业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9月20日		否
马礼斌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经理	2012年04月27日		否
马礼斌	广东安乐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7日		否
马瑜霖	中山市新鸿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8月26日		否
马瑜霖	天诺实业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9月20日		否
罗晓雄	都安隆海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2月31日		否
罗晓雄	中山市捷迅家居安装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6年07月28日		否
邹晓冬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5年06月01日		是
邹晓冬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02日	2018年12月01日	是
邹晓冬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12日	2018年11月11日	是

			日	日	
邹晓冬	深圳市斯维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2016年05月10日		是
刘振林	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	教授	2016年10月15日		是
刘振林	中国世界经济学会	常务理事			否
刘剑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01月01日		是
刘剑华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1日	2018年09月11日	是
刘剑华	广州诗尼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2020年07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在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报股东大会批准确认。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参照行业平均薪酬水平，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经营发展状况，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礼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80	否
马瑜霖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1	现任	40.23	否
黄霞	董事、采购管理部总监	女	34	现任	32.69	否
高琪	董事	男	43	现任	43.51	否
邹晓冬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5	否
刘振林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否
刘剑华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5	否
孙晓阳	监事会主席	男	33	现任	52.81	否
张小林	监事	男	43	现任	41.89	否
梁杰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2	现任	10.17	否
管国华	董事会秘书、副	男	36	现任	12	否

	总经理					
罗晓雄	财务总监	男	37	现任	33.78	否
张开宇	营销总监	男	50	离任	54.82	否
王凤文	总经理助理	男	42	离任	41.49	否
林文财	监事	男	47	离任	25.04	否
魏茂芝	董事会秘书	男	39	离任	22.56	否
魏来金	董事	男	45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505.9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7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0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13
销售人员	180
技术人员	283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497
合计	1,8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71
大专	363
中专/高中	494
高中以下	675
合计	1,803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外部市场水平及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薪酬政策，使企业更有效地吸引、保留和激励员工共同完成公司目标。公司实行以岗位为基础、绩效为导向，兼顾能力素质提升，关注市场薪酬水平，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员工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福利体系等构成。

3、培训计划

为加强公司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准和管理能力，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与业务需求，制定企业培训及计划，主要包括以下三部分：

- （1）公司新员工的入职培训，主要针对公司企业文化、产品知识、公司制度等基础性知识信息培训，让员工更好的对公司、部门岗位准确认知；
- （2）通过在线商学院网络课程，提升在职岗位人员各项专业系统知识、技能、方法；
- （3）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外派考察、参加研修班，提升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经营思维、职业素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选聘任免，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4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上市后股东大会的召开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积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享有平等权益，使股东较好地履行了自己的合法权利及义务。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积极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对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并掌握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诚实可信、公平公正为原则，以回馈员工、股东、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管理

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同时，公司严格执行有关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按规定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等管理工作，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投资者电话、回复深交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积极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本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营销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面对市场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人员方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并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资产方面：公司具备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形，资产产权明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机构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况。

财务方面：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2 月 10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64%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16）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88%	2017年06月07日	2017年06月08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34）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82%	2017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3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0）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80%	2017年11月08日	2017年11月09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6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邹晓冬	8	8	0	0	0	否	2
刘振林	8	8	0	0	0	否	3
刘剑华	8	8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定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亲自参加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利润分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和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深入地分析，有效引导公司及时适应市场变化趋势，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对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内审部门日常工作汇报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提供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上市后，为保证公司审计独立性，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并讨论，向董事会提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因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届满，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总经理人选、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了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与董事会下设的其它三个专门委员会协调并进，在现有薪酬及绩效考核标准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对高级管理岗位的人才选聘、竞争、激励制度及薪酬及绩效考核标准建立的科学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完成情况等指标进行考核。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绩效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季度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绩效和报酬总额。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以资产总额和利润总额为定量指标，分别针对资产负债表层面错报和损益表层面错报对缺陷等级进行划分。	公司针对战略、经营及合规目标，采取定性指标来确定内控缺陷标准。由于战略、经营和合规目标实现往往受到不可控的诸多外部因素影响，在认定针对这些控制目标的内控缺陷时，不仅考虑最终结果，还重点考虑公司制定战略、开展经营活动的机制和程序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5%；或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p> <p>2.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1.5%；或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p>3.一般缺陷: 错报$<$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利润总额的 3%</p>	<p>1.重大缺陷: 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损失总额\geq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1%；或已经正式对外披露并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2.重要缺陷: 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0.5%\leq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损失总额$<$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1%；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3.评价期内因内部控制设计不健全或运行不规范等因素导致直接财产损失总额$<$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0.5%；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皮阿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咨询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264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萃柿、刘泽涵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皮阿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皮阿诺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皮阿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经销商收入确认
-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具体如下：

（一）经销商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四）及附注六、注释26所述，2017年度，皮阿诺公司的产品销售以经销商销售模式为主。在经销商销售模式下，皮阿诺公司以实际发出货物并运送至经销商指定的货运站经委托承运人接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在该种买断模式下，存在可能由于皮阿诺公司对经销商控制程度的不同，通过经销商囤积不合理存货从而提前确认收入或虚增收入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经销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应对措施

（1）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对关键人员进行访谈、执行穿行测试等方式，了解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我们获取了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1）发货及验收；2）付款及结算；3）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3）我们通过查询经销商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经销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对经销模式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历史和同行业进行对比，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判断毛利的合理性，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5）对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销客户进行发函，询证公司与客户本期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项情况；

（6）我们获取了公司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7）根据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结合收入确认原则，以销售明细账为起点，抽取主要经销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物流单、发票等进行检查，以证实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8）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部分经销收入确认凭证，并进行双向核查。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收入明细记录追查至发货单、物流单和销售订单；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物流单追查至收入明细记录，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9）检查经销商回款记录，结合该检查进行回款身份识别程序，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10）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经销商收入确认符合皮阿诺公司的会计政策。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及附注六、注释3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皮阿诺公司应收款项净额为人民币8,637.8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6.42%，且逐年增加。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应对措施

（1）对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通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比较，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金额占应收账款比重比较，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5）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皮阿诺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皮阿诺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皮阿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皮阿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皮阿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皮阿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皮阿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

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皮阿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皮阿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皮阿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

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499,645.10	242,842,593.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49,080.90	40,514,463.04
应收账款	86,378,709.13	44,509,377.04
预付款项	10,038,639.99	7,996,78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72,863.48	9,879,608.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881,660.61	47,604,805.5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2,294,677.62	
流动资产合计	1,013,015,276.83	393,347,632.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497,202.79	156,031,069.05
在建工程	2,867,290.43	671,991.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990,355.68	67,126,285.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88,537.97	11,969,04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7,404.15	3,963,69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62,932.82	11,946,083.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933,723.84	251,708,175.14
资产总计	1,342,949,000.67	645,055,807.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709,789.98	10,980,036.19
应付账款	159,618,423.37	124,554,972.65
预收款项	68,689,793.70	56,975,588.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050,580.09	16,784,862.32
应交税费	8,271,703.79	10,058,169.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158,261.28	34,285,866.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4,498,552.21	253,639,49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345,659.68	10,740,392.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45,659.68	10,740,392.96
负债合计	391,844,211.89	264,379,889.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341,500.00	46,536,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902,076.59	150,856,08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312,383.63	21,783,398.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314,309.55	161,499,83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0,870,269.77	380,675,918.60
少数股东权益	40,234,51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1,104,788.78	380,675,91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2,949,000.67	645,055,807.90

法定代表人：马礼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绍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025,763.00	242,327,76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49,080.90	40,514,463.04
应收账款	86,378,709.13	44,509,377.04
预付款项	9,585,666.71	7,720,799.4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020,666.57	95,371,071.28
存货	88,113,762.63	44,419,635.7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0,3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70,673,648.94	474,863,107.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4,993,4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374,419.98	85,570,250.40

在建工程	591,440.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983,252.60	29,915,95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46,821.79	11,969,04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9,659.26	1,434,22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89,915.02	11,946,083.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208,909.04	143,835,563.75
资产总计	1,262,882,557.98	618,698,67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709,789.98	10,980,036.19
应付账款	144,301,229.69	106,391,865.25
预收款项	68,673,434.42	56,975,588.88
应付职工薪酬	22,117,392.47	16,709,862.32
应交税费	7,925,219.20	9,938,860.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228,878.03	30,686,482.0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2,955,943.79	231,682,69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2,500.00	62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2,500.00	622,500.00
负债合计	343,988,443.79	232,305,195.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341,500.00	46,536,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902,076.59	150,856,08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312,383.63	21,783,398.66
未分配利润	243,338,153.97	167,217,39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8,894,114.19	386,393,47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2,882,557.98	618,698,670.9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26,468,270.53	630,382,823.29
其中：营业收入	826,468,270.53	630,382,823.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4,067,113.71	533,399,093.45
其中：营业成本	541,742,002.33	391,751,873.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07,478.28	4,990,407.42
销售费用	118,990,551.15	95,162,356.97
管理费用	60,468,206.18	43,199,929.91
财务费用	-5,152,020.97	-3,293,909.18
资产减值损失	1,310,896.74	1,588,434.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32,83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84.10	1,041,348.31
其他收益	8,367,805.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191,213.16	98,025,078.15
加：营业外收入	440,609.38	3,380,663.98
减：营业外支出	628,616.52	120,14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003,206.02	101,285,592.84
减：所得税费用	16,785,124.80	13,745,643.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18,081.22	87,539,949.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18,081.22	87,539,949.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983,562.21	87,539,949.51
少数股东损益	234,51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218,081.22	87,539,94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983,562.21	87,539,949.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519.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	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7	0.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5,289,849.7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90,418,803.00 元。

法定代表人：马礼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晓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绍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825,850,797.13	630,381,189.31
减：营业成本	542,001,836.02	391,729,047.16
税金及附加	6,024,928.66	4,675,633.17
销售费用	118,454,599.96	95,078,182.75
管理费用	54,977,692.78	40,273,975.59
财务费用	-4,633,864.38	-3,296,649.61
资产减值损失	1,302,909.31	1,588,33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2,801.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84.10	1,041,348.31
其他收益	7,830,572.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835,484.81	101,374,010.76
加：营业外收入	437,739.00	2,753,891.82
减：营业外支出	628,607.47	120,14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644,616.34	104,007,753.29
减：所得税费用	16,354,766.62	13,588,950.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89,849.72	90,418,803.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89,849.72	90,418,803.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289,849.72	90,418,803.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6,662,201.04	677,994,220.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17,338.06	18,265,05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379,539.10	696,259,270.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197,798.28	354,459,288.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654,037.27	113,774,04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906,509.61	66,436,49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87,250.08	62,996,15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445,595.24	597,665,98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3,943.86	98,593,28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32,83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67.18	1,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26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879,402.04	1,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92,226.14	27,558,19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322,226.14	27,558,19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442,824.10	-27,556,447.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684,39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684,39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40,107.00	18,614,6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3,624.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3,731.29	18,614,6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020,664.71	-18,614,6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488,215.53	52,422,20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505,700.25	190,083,49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17,484.72	242,505,700.2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6,004,568.96	677,827,254.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65,154.40	11,632,69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169,723.36	689,459,94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7,383,838.34	345,695,978.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829,823.38	113,503,84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04,133.23	66,225,54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26,262.37	79,796,37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444,057.32	605,221,74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25,666.04	84,238,20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92,801.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67.18	1,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0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506,869.01	1,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7,064.92	12,883,64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993,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700,464.92	12,883,64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193,595.91	-12,881,89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9,684,39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684,39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40,107.00	18,614,6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3,19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3,306.82	18,614,6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021,089.18	-18,614,6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446,840.69	52,741,66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327,760.71	189,586,09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80,920.02	242,327,760.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1,499,839.31		380,675,91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1,499,839.31		380,675,91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04,900.00				337,045,995.96				10,528,984.97		73,814,470.24	40,234,519.01	570,428,87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983,562.21	234,519.01	103,218,081.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00,000.00				430,250,895.96							40,000,000.00	485,850,895.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00,000.00				430,250,895.96							40,000,000.00	485,850,895.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28,984.97		-29,169,091.97		-18,640,10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28,984.97		-10,528,984.97		

									984.97		984.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40,107.00		-18,640,10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3,204,9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3,204,9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341,500.00				487,902,076.59						32,312,383.63		235,314,309.55	40,234,519.01	951,104,788.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12,741,518.36		101,616,410.10		311,750,60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12,741,518.36		101,616,410.10			311,750,60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1,880.30		59,883,429.21			68,925,30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539,949.51			87,539,949.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41,880.30		-27,656,520.30			-18,614,6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1,880.30		-9,041,880.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14,640.00			-18,614,6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1,499,839.31		380,675,918.6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7,217,396.22	386,393,47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7,217,396.22	386,393,47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04,900.00				337,045,995.96			10,528,984.97	76,120,757.75	532,500,63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289,849.72	105,289,84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00,000.00				430,250,895.96					445,850,895.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00,000.00				430,250,895.96					445,850,895.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528,984.97	-29,169,091.97	-18,640,10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28,984.97	-10,528,984.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40,107.00	-18,640,107.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3,204,900.00					-93,204,9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3,204,900.00					-93,204,9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341,500.00					487,902,076.59			32,312,383.63	243,338,153.97	918,894,114.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12,741,518.36	104,455,113.52	314,589,31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12,741,518.36	104,455,113.52	314,589,312.51

	00.00				80.63				8.36	,113.52	1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1,880.30	62,762,282.70	71,804,163.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18,803.00	90,418,803.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41,880.30	-27,656,520.30	-18,614,6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1,880.30	-9,041,880.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14,640.00	-18,614,64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36,600.00				150,856,080.63				21,783,398.66	167,217,396.22	386,393,475.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马礼斌和魏来金投资设立的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整体股份制变更而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其中马礼斌以货币出资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5%；魏来金以货币出资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中山市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信验内字（2005）第071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05年6月14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2206229。

2006年7月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由马礼斌以货币出资425万元，魏来金以货币出资7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本次出资由中山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执会验字（2006）第YY01261号验资报告；于2006年7月28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0年4月2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1200万元，由马礼斌以货币出资1120万元，魏来金以货币出资8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出资由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正会验字（2010）第YY00091号验资报告，于2010年5月19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核发了注册号为4420000002413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9月15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由马礼斌以货币出资900万元，魏来金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正会验字【2011】第YY00136号验资报告，于2011年9月21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2年1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马礼斌将其持有的15%股权转让给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魏来金将其持有的1.051%股权转让给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此次股权转让于2012年1月10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4年2月2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魏来金将其持有的2.00%股权转让给张开宇，此次股权转让于2014年2月27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4年5月8日，公司创立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750,000.00元，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人民币130,691,379.68元，按3.0571：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42,7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为人民币42,750,000.00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本次股权变更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352号验资报告，于2014年5月26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4年9月23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32,900.00元，由宁波鼎锋明道汇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深圳鼎锋明道新三板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12,000,000.00元，其中732,900.00元计入股本，11,267,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482,900.00元，本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611号验资报告，于2014年9月30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4年12月26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53,700.00元，由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出资49,250,000.00元、750,000.00元，其中：3,053,700.00元计入股本，46,946,3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536,600.00元，本次增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687号验资报告；于2014年12月30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2017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1号]《关于核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1.03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62,136,600.00元。本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076号”《验资报告》验证。2017年3月10日公司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代码为SZ002853。

根据2017年8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7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2,13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93,204,9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5,341,500.00股。截止2017年12

月31日，股本总数为155,341,500.00股。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家居用品、木制家具、厨房电器设备、五金配件、五金制品、有机工艺品、塑胶制品、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日用百货、纸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中山市捷迅家居安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一级	60.00	60.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有营业周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与计量、发出商品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确认标准、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

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

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 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 (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 (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 (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 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分类日, 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 (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 (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

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十六）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8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7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10 年		10.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生物资产

（二十）油气资产

（二十一）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股份支付

（二十七）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二十八）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公司主要经营定制厨柜、衣柜及其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并以经销模式为主，积极并努力开拓直营模式、大宗用户模式为辅的销售方式进行。

（1）经销模式收入确认：公司在收到经销商支付的货款后，按照经销商最终确认的图纸和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完工验收并发货至经销商指定物流点后确认收入。个别情况下，经销商如面临临时资金紧张等因素，经公司总经理签字批准后，公司安排订单生产，生产完工验收并发货至经销商指定物流点后确认收入。

（2）直营模式收入确认：公司在收到客户支付的货款后，按照经客户确认的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完工验收并发货至客户，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3）大宗用户模式收入确认：公司与大宗客户签约并收取部分定金后，按照经大宗客户最终确认的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完工验收并发货至客户，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九）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六)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二)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2017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8,367,805.58元。对2016年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号）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号）进行调整。

会计科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外收入	441,508.38	440,609.38	4,445,087.60	3,380,663.98
营业外支出	740,099.62	628,616.52	143,224.60	120,149.29
资产处置收益	-	-110,584.10	-	1,041,348.3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捷迅家居安装有限公司	25%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5年10月10日通过复审，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GF201544000337，有效期3年，2015年至2017年享受15.0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7.18	2,142.65
银行存款	130,016,767.54	240,307,217.58
其他货币资金	6,482,160.38	2,533,232.95
合计	136,499,645.10	242,842,593.18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除其他货币资金以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60,660.96	2,196,340.02
保函保证金	1,184,182.02	
工人工资保证金	337,317.40	336,892.93
合计	6,482,160.38	2,533,232.9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69,249,080.90	40,514,463.04
合计	69,249,080.90	40,514,463.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7,624.90	6.60%	6,267,624.90	100.00%		4,075,732.08	7.99%	4,075,732.0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38,680.55	93.40%	2,359,971.42	2.66%	86,378,709.13	46,928,524.67	92.01%	2,419,147.63	5.15%	44,509,377.04
合计	95,006,305.45	100.00%	8,627,596.32	9.08%	86,378,709.13	51,004,256.75	100.00%	6,494,879.71	5.15%	44,509,377.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鸿瑞祥隆商贸有限公司	2,551,162.00	2,551,16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海南川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25,341.86	925,341.86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	1,524,570.08	1,524,570.08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上海恒申置业有限公司	1,266,550.96	1,266,550.96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合计	6,267,624.90	6,267,624.9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619,000.36	776,190.00	1.00%
1 至 2 年	9,330,026.24	466,501.31	5.00%
2 至 3 年	1,344,747.68	672,373.84	50.00%
3 年以上	444,906.27	444,906.27	100.00%

合计	88,738,680.55	2,359,971.42	2.66%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32,716.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8,305,054.30	50.85	483,050.54
广东宏鼎房地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29,500.30	4.14	39,295.00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3,868,619.32	4.07	38,686.19
深圳市德宏厨卫有限公司	3,086,230.57	3.25	30,862.31
上海张江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64,480.37	2.91	138,224.02
合计	61,953,884.86	65.22	730,118.0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28,651.00	88.94%	7,650,496.03	95.67%

1 至 2 年	1,109,988.99	11.06%	346,289.22	4.33%
合计	10,038,639.99	--	7,996,785.2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 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 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红星美凯龙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906,000.00	9.03	1-2年	尚未提供劳务
海盐诺桑实业有限公司	445,521.87	4.44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437,067.79	4.35	1年以内	尚未提供劳务
广州一起飞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30,000.00	4.28	1年以内	尚未提供劳务
香港永定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354,610.86	3.53	1年以内	尚未供货
合计	2,573,200.52	25.63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19,998.01	100.00%	2,247,134.53	17.39%	10,672,863.48	12,948,563.13	100.00%	3,068,954.40	23.70%	9,879,608.73
合计	12,919,998.01	100.00%	2,247,134.53	17.39%	10,672,863.48	12,948,563.13	100.00%	3,068,954.40	23.70%	9,879,608.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56,428.49	58,564.28	1.00%
1 至 2 年	4,893,504.50	244,675.23	5.00%
2 至 3 年	452,340.00	226,170.00	50.00%
3 年以上	1,717,725.02	1,717,725.02	100.00%
合计	12,919,998.01	2,247,134.53	17.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21,819.8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152,787.44	855,500.00
各类押金、保证金	4,844,693.28	4,400,900.00
非关联方借款		2,060,000.00
其他	6,922,517.29	5,632,163.13
合计	12,919,998.01	12,948,563.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1,101,771.04	1 年以内	8.53%	11,017.71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3,428,030.00	1-2 年	26.53%	171,401.50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628,192.00	1 年以内	4.86%	6,281.92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50,000.00	3 至 4 年	0.39%	50,000.00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150,000.00	4 至 5 年	1.16%	150,000.00
上海家饰佳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26,599.00	1-2 年	1.75%	11,329.95
南通鸿升达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55%	10,000.00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55%	10,000.00
合计	--	5,984,592.04	--	46.32%	420,031.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19,712.39		21,119,712.39	15,838,759.08		15,838,759.08
在产品	14,397,224.87		14,397,224.87	10,918,749.40		10,918,749.40
库存商品	1,421,109.66		1,421,109.66	2,490,118.80		2,490,118.80
周转材料	1,599,379.95		1,599,379.95	1,706,774.85		1,706,774.85
委托加工物资	14,775,057.84		14,775,057.84	7,753,578.56		7,753,578.56
发出商品	42,988,751.74		42,988,751.74	7,346,325.13		7,346,325.13
半成品	1,580,424.16		1,580,424.16	1,550,499.70		1,550,499.70
合计	97,881,660.61		97,881,660.61	47,604,805.52		47,604,805.5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01,300,000.00	
进项税金	994,677.62	
合计	602,294,677.6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现金

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位持股 比例	红利
广东安乐 窝网络科 技有限公 司	0.00	30,000,000 .00	0.00	30,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合计	0.00	30,000,000 .00	0.00	30,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	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621,391.52	59,689,777.12	3,636,187.79	2,650,572.52	7,956,975.25	194,554,904.20
2.本期增加金额	582,263.34	18,799,457.68	1,115,531.67		4,275,920.30	24,773,172.99
(1) 购置	195,411.71	18,466,863.55	1,115,531.67		3,387,689.62	23,165,496.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86,851.63	332,594.13			888,230.68	1,607,676.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97,519.02	699,324.79	59,956.22		368,863.58	2,525,663.61

(1) 处置或 报废		699,324.79	59,956.22		368,863.58	1,128,144.59
(2) 其他减少	1,397,519.02					1,397,519.02
4.期末余额	119,806,135.84	77,789,910.01	4,691,763.24	2,650,572.52	11,864,031.97	216,802,413.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539,802.92	21,911,998.81	1,890,155.79	676,398.42	3,505,479.21	38,523,835.15
2.本期增加金 额	5,773,103.41	5,831,823.13	729,180.42		1,380,762.00	13,714,868.95
(1) 计提	5,773,103.41	5,831,823.13	729,180.42		1,380,762.00	13,714,868.95
3.本期减少金 额		641,275.02	25,631.29		266,587.00	933,493.31
(1) 处置或 报废		641,275.02	25,631.29		266,587.00	933,493.31
4.期末余额	16,312,906.33	27,102,546.92	2,593,704.92	676,398.42	4,619,654.21	51,305,210.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103,493,229.51	50,687,363.09	2,098,058.32	1,974,174.10	7,244,377.76	165,497,202.79
2.期初账面价 值	110,081,588.60	37,777,778.31	1,746,032.00	1,974,174.10	4,451,496.04	156,031,069.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不予计提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阜沙二期工程	591,440.39		591,440.39			
河南恒大厂房	1,140,118.67		1,140,118.67			
天津机器设备工程	1,135,731.37		1,135,731.37			
天津生产基地燃气工程				671,991.04		671,991.04
合计	2,867,290.43		2,867,290.43	671,991.04		671,991.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生产基地燃气工程		671,991.04	860,907.30	1,527,334.34	5,564.00							

天津机器设备工程			1,749,406.80	80,342.10	533,333.33	1,135,731.37						
阜沙二期工程			591,440.39			591,440.39						
河南恒大大厂房			1,140,118.67			1,140,118.67						
合计		671,991.04	4,341,873.16	1,607,676.44	538,897.33	2,867,290.4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现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468,018.12			2,758,633.80	74,226,651.92
2.本期增加金额	31,797,912.56			330,539.44	32,128,452.00
(1) 购置	31,797,912.56			330,539.44	32,128,452.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3,265,930.68			3,089,173.24	106,355,103.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78,637.73			1,121,729.12	7,100,366.85
2.本期增加金额	1,655,764.94			608,616.45	2,264,381.39
(1) 计提	1,655,764.94			608,616.45	2,264,381.3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634,402.67			1,730,345.57	9,364,748.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631,528.01			1,358,827.67	96,990,355.68
2.期初账面价值	65,489,380.39			1,636,904.68	67,126,285.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643,427.96	1,907,811.56	6,107,250.96		7,443,988.56
其他	325,621.97	20,000.00	201,072.56		144,549.41
合计	11,969,049.93	1,927,811.56	6,308,323.52		7,588,537.9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74,714.95	1,632,239.23	9,563,834.11	1,434,222.87
递延收益	9,580,659.68	2,395,164.92	10,117,892.96	2,529,473.24
合计	20,455,374.63	4,027,404.15	19,681,727.07	3,963,696.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7,404.15		3,963,696.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85,168.07	
合计	2,285,168.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285,168.07		
合计	2,285,168.07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6,582,500.00	4,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6,380,432.82	3,186,948.01

上市费用		4,759,135.93
合计	22,962,932.82	11,946,083.94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709,789.98	10,980,036.19
合计	59,709,789.98	10,980,036.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398,064.96	122,263,809.52
1-2 年（含 2 年）	3,148,917.55	2,079,111.55
2-3 年（含 3 年）	62,757.94	212,051.58
3-4 年（含 4 年）	8,682.92	
合计	159,618,423.37	124,554,972.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142,850,932.30	124,554,972.65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1,724,065.18	-
其他	5,043,425.89	-
合计	159,618,423.37	124,554,972.65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8,689,793.70	56,975,588.88
合计	68,689,793.70	56,975,588.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784,862.32	148,045,594.87	140,779,877.10	24,050,580.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50,451.58	8,150,451.58	
合计	16,784,862.32	156,196,046.45	148,930,328.68	24,050,580.0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35,982.88	137,974,563.28	130,689,405.41	24,021,140.74
2、职工福利费	32,856.74	5,709,483.71	5,742,340.46	
3、社会保险费		2,262,199.16	2,262,199.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59,593.48	1,659,593.48	
工伤保险费		184,142.19	184,142.19	
生育保险费		418,463.49	418,463.49	
4、住房公积金		1,067,281.00	1,048,523.00	18,75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22.70	1,032,067.72	1,037,409.07	10,681.35
合计	16,784,862.32	148,045,594.87	140,779,877.10	24,050,580.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740,882.58	7,740,882.58	
2、失业保险费		409,569.00	409,569.00	
合计		8,150,451.58	8,150,451.58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58,500.48	2,313,295.03
企业所得税	3,928,242.56	6,265,745.65

个人所得税	783,521.13	507,229.72
房产税	486,778.94	651,426.35
其他	514,660.68	320,473.19
合计	8,271,703.79	10,058,169.9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诚意金、保证金、质保金	36,541,996.20	26,516,797.20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代垫的项目建设资金	3,596,734.88	3,596,734.88
其他	4,019,530.20	4,172,334.28
合计	44,158,261.28	34,285,866.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740,392.96	17,232,500.00	627,233.28	27,345,659.68	
合计	10,740,392.96	17,232,500.00	627,233.28	27,345,659.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集成橱柜生产技术改造	622,500.00			90,000.00			532,5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0,117,892.96			537,233.28			9,580,659.68	与资产相关
兰考一期厂房建设补贴		16,732,500.00					16,732,5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大气VOCs防治设备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740,392.96	17,232,500.00		627,233.28			27,345,659.68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536,600.00	15,600,000.00		93,204,900.00		108,804,900.00	155,341,5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0,856,080.63	468,468,000.00	131,422,004.04	487,902,076.59
合计	150,856,080.63	468,468,000.00	131,422,004.04	487,902,076.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7年3月10日，公司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募集股款人民币484,068,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5,6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38,217,104.04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30,250,895.96元。

根据2017年8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2,13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93,204,900.00股。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83,398.66	10,528,984.97		32,312,383.63
合计	21,783,398.66	10,528,984.97		32,312,383.6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499,839.31	101,616,410.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499,839.31	101,616,410.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983,562.21	87,539,949.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28,984.97	9,041,880.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640,107.00	18,614,64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314,309.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618,536.32	525,778,730.61	620,772,859.81	386,673,174.33
其他业务	18,849,734.21	15,963,271.72	9,609,963.48	5,078,699.51
合计	826,468,270.53	541,742,002.33	630,382,823.29	391,751,873.8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3,924.08	2,209,939.94
教育费附加	1,447,786.89	1,313,479.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4,884.04	875,763.50
其他	1,870,883.27	591,224.04
合计	6,707,478.28	4,990,407.4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51,350,019.01	40,251,245.32
广告宣传费	11,590,206.00	4,567,399.92
租金	1,811,057.90	6,274,878.72
运输费	5,337,663.45	3,807,488.21
工程安装费用	14,252,369.37	7,560,719.24
差旅费	11,087,737.01	7,321,459.27
业务推广费用	9,375,184.58	10,191,927.36
展览展销费	3,758,525.27	2,039,590.66
折旧费	439,690.79	654,629.24
售后服务费用	654,838.64	865,572.84
交际应酬费	1,362,913.17	1,172,769.34
工程样品费	441,129.58	571,435.38
其他	7,529,216.38	9,883,241.47
合计	118,990,551.15	95,162,356.9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936,477.50	9,433,915.64
租金	2,762,931.61	1,028,936.58
装修费	4,061,430.08	2,771,845.29
税金		823,964.81
差旅费	1,211,819.59	626,210.70
折旧摊销费用	6,028,915.25	3,612,900.52
咨询费	2,977,561.41	1,249,767.35
办公费	925,662.79	609,334.37
开发研究费	26,672,741.81	19,785,002.31
其他	3,890,666.14	3,258,052.34
合计	60,468,206.18	43,199,929.91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442,381.75	3,429,530.12
其他	290,360.78	135,620.94
合计	-5,152,020.97	-3,293,909.18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10,896.74	1,588,434.49
合计	1,310,896.74	1,588,434.4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532,834.86	
合计	9,532,834.86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10,584.10	1,041,348.31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367,805.58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987,772.16	
其他	440,609.38	392,891.82	440,609.38
合计	440,609.38	3,380,663.98	440,609.38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集成橱柜生 产技术改造 项目*1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生产基 地项目建设 扶持资金*2							626,772.16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文化 产业专项资 金扶持项目 *15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财政 局研发费补 助*6,*9,*23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高新 技术企业奖 励项目*16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技术 改造专项资 金*17							540,5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企业 研发费用补 助*18							946,8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10 -*14, *20-*22							129,700.00	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987,772.16	--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7,700.00	101,000.00	147,700.00
其他	480,916.52	19,149.29	480,916.52
合计	628,616.52	120,149.29	628,616.52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48,832.84	13,827,200.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708.04	-81,557.64
合计	16,785,124.80	13,745,643.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003,206.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000,480.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877.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5,376.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9,139.07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的影响	-2,002,993.71
所得税费用	16,785,124.80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442,381.75	3,429,530.12
往来款	13,093,774.63	12,471,628.53
政府补助收入	8,181,181.68	1,971,000.00
其他		392,891.82
合计	26,717,338.06	18,265,050.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4,575,458.19	62,158,375.14
往来款	3,192,814.59	582,006.87
营业外支出	628,616.52	120,149.29
银行手续费等	290,360.78	135,620.94
合计	88,687,250.08	62,996,152.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619,030,000.00	
政府补助	17,232,500.00	
合计	636,262,5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220,330,000.00	
合计	1,220,33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9,074,364.11	
与筹资活动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49,260.18	
合计	13,023,624.29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3,218,081.22	87,539,949.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0,896.74	1,588,434.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14,868.95	10,825,227.48
无形资产摊销	2,264,381.39	1,950,295.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08,323.52	7,376,54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584.10	-1,041,348.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32,83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708.04	-81,55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276,855.09	-11,516,647.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44,633.80	-43,169,441.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624,839.73	45,121,83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3,943.86	98,593,289.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017,484.72	242,505,700.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2,505,700.25	190,083,498.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488,215.53	52,422,201.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017,484.72	242,505,70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7.18	2,142.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016,767.54	240,307,217.5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96,340.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17,484.72	242,505,700.25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不适用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9.68	6.4936	4.5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不适用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017年通过新设方式成立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大皮阿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 亿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公司现金出资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并已经出资到位，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不适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	100.00%	100.00%	新设合并
中山市捷迅家居安装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建筑安装	100.00%	100.00%	新设合并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制造业	60.00%	60.00%	新设合并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展琳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妻子）
马瑜霖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妹妹）
马礼兴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弟弟）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41,156.64	2,775,520.4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2017年10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11月8日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拟与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基金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向基金出资，基金首期规模1亿元，其中公司占出资募集规模的80%（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的投资主体不限于公司，公司有权引进其他投资主体，投资比例合计达80%），方圆金鼎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担任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占出资募集规模的20%。目前，该基金已经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名称为宿迁皮阿诺金鼎资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11MA1UTQCP6X。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7,624.90	6.60%	6,267,624.90	100.00%		4,075,732.08	7.99%	4,075,732.0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38,680.55	93.40%	2,359,971.42	2.66%	86,378,709.13	46,928,524.67	92.01%	2,419,147.63	5.15%	44,509,377.04
合计	95,006,305.45	100.00%	8,627,596.32	9.08%	86,378,709.13	51,004,256.75	100.00%	6,494,879.71	12.73%	44,509,377.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鸿瑞祥隆商贸有限公司	2,551,162.00	2,551,16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海南川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25,341.86	925,341.86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珠海市富景居投资有限公司	1,524,570.08	1,524,570.08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上海恒申置业有限公司	1,266,550.96	1,266,550.96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
合计	6,267,624.90	6,267,624.9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619,000.36	776,190.00	1.00%
1 至 2 年	9,330,026.24	466,501.31	5.00%
2 至 3 年	1,344,747.68	672,373.84	50.00%
3 年以上	444,906.27	444,906.27	100.00%
合计	88,738,680.55	2,359,97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32,716.6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48,305,054.30	50.84	483,050.54
广东宏鼎房地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29,500.30	4.14	39,295.00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3,868,619.32	4.07	38,686.19
深圳市德宏厨卫有限公司	3,086,230.57	3.25	30,862.31
上海张江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64,480.37	2.91	138,224.02
合计	61,953,884.86	65.21	730,118.0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57,465.31	100.00%	2,236,798.74	4.54%	47,020,666.57	98,437,677.32	100.00%	3,066,606.04	3.12%	95,371,071.28
合计	49,257,465.31	100.00%	2,236,798.74	4.54%	47,020,666.57	98,437,677.32	100.00%	3,066,606.04	3.12%	95,371,071.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80,349.18	54,803.49	1.00%
1 至 2 年	4,762,004.50	238,100.23	5.00%
2 至 3 年	452,340.00	226,170.00	50.00%
3 年以上	1,717,725.02	1,717,725.02	100.00%
合计	12,412,418.70	2,236,798.74	16.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29,807.3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152,787.44	855,500.00
各类押金、保证金	4,691,973.88	4,400,900.00
非关联方借款		2,060,000.00
内部往来	36,845,046.61	85,489,114.19
其他	6,567,657.38	5,632,163.13
合计	49,257,465.31	98,437,677.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656,756.12	1 年以内	74.42%	0.00
上海广诺家居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款	4,529,801.04	1 年以内	9.20%	45,298.01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628,192.00	1 年以内	1.28%	6,281.92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50,000.00	3 至 4 年	0.10%	50,000.00
阜沙宿舍厂房-杨静纯	押金	150,000.00	4 至 5 年	0.30%	150,000.00
上海家饰佳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26,599.00	1-2 年	0.46%	11,329.95
南通鸿升达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0.41%	10,000.00
合计	--	42,441,348.16	--	12.16%	272,909.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4,993,400.00		234,993,4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34,993,400.00		234,993,4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皮阿诺家居（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0.00	171,993,400.00		174,993,400.00		
合计	3,000,000.00	231,993,400.00		234,993,4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235,208.60	526,163,783.51	620,772,859.81	386,650,347.65
其他业务	18,615,588.53	15,838,052.51	9,608,329.50	5,078,699.51
合计	825,850,797.13	542,001,836.02	630,381,189.31	391,729,047.1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392,801.83	
合计	6,392,801.8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0,584.10	处置变卖陈旧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67,805.58	主要是公司于 2017 年 3 月份成功上市，获得政府部门的上市扶持专项资金奖励；其次，获得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金奖励及天津静海开发区扶持奖励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32,834.86	主要是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007.14	主要是学校捐赠等慈善活动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8,320.14	根据上述数据分别计算求得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4,567.17	根据上述数据分别计算求得
合计	14,209,161.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

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2%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6%	0.58	0.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马礼斌先生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总部证券管理中心备查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礼斌

日期：二0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